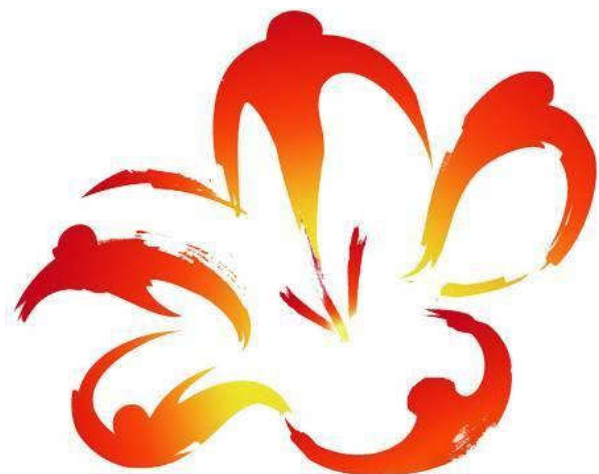


# 攀枝花市食品监管 统计报告

(2019 年度)



攀枝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编制说明

本报告所采用数据来源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统计信息系统》年报、半年报、季报、月报报表等内容，以及攀枝花市市场监管局部分科室提供的有关资料数据。数据报告期为 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1 月，主要涉及食品监管系统建设的基本情况、日常监管情况、案件查处和投诉举报情况等。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食品监管系统基本情况</b> .....	1
一、行政机构 .....	1
二、事业单位 .....	2
<b>第二部分 食品监督管理</b> .....	2
一、食品经营许可情况 .....	2
二、日常监管情况 .....	3
(一) 食品生产环节监管情况 .....	3
(二) 食品经营环节日常监管情况 .....	4
(三) “明厨亮灶”及量化分级实施情况 .....	5
三、食品抽检情况 .....	5
<b>第三部分 保健食品监督管理</b> .....	6
一、保健食品经营许可情况 .....	6
二、保健食品经营单位日常监管情况 .....	7
三、保健食品案件查处情况 .....	7
<b>第四部分 投诉举报情况</b> .....	7



## 第一部分 食品监管系统基本情况

截止 2019 年 11 月底，全市共有食品监管行政事业单位 8 个，其中行政机构 6 个，事业单位 2 个。

### 一、行政机构

全市共有食品监管行政机构 6 个，分别是攀枝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仁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米易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盐边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截止 2019 年 11 月底，全市共有 60 个乡镇（街道），共有食品监管职责的基层监管所 32 个，其中东区下辖 10 个乡镇（街道），设有基层监管所 7 个；西区下辖 7 个乡镇（街道），设有基层监管所 5 个；仁和区下辖 15 个乡镇（街道），设有基层监管所 6 个；米易县下辖 12 个乡镇，设有基层监管所 6 个；盐边县下辖 16 个乡镇，设有基层监管所 8 个。（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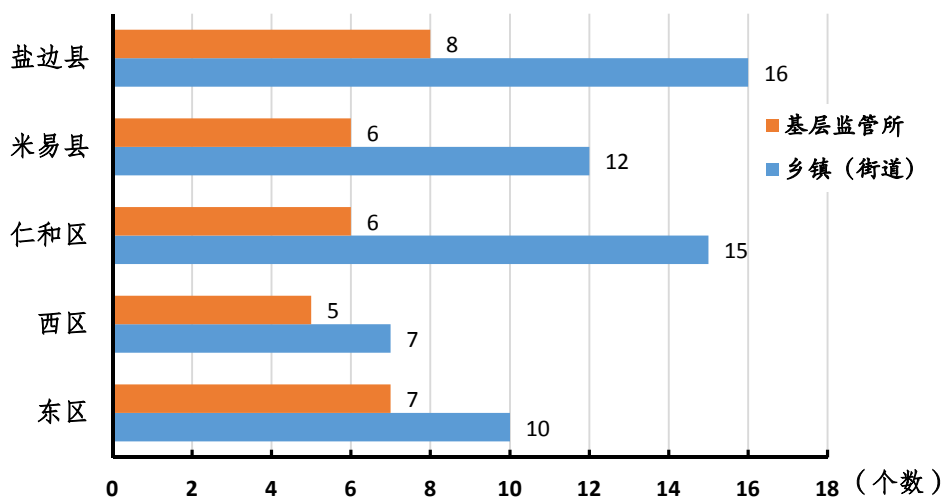


图 1 全市食品基层监管所设置情况

## 二、事业单位

全市共有食品监管事业单位 2 个，为市局直属，分别为攀西钒钛检验检测院（公益二类）和攀枝花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参公管理）。

## 第二部分 食品监督管理

### 一、食品经营许可情况

截止 2019 年 11 月底，全市有效许可证数量总和 15757 家，较上年增加 789 家，同比增加 5.27%。

在食品监督管理统计信息系统已进行经营项目类型分类的食品经营单位中，食品销售环节有预包装食品销售经营主体 9300 家、散装食品销售 2426 家、特殊食品销售 1663 家、其他类食品销售 5 家。（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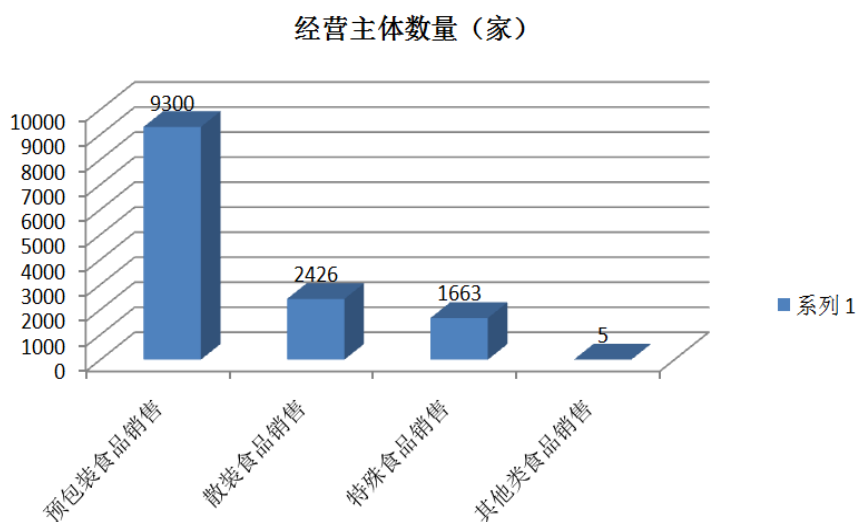


图 2 食品销售环节经营项目类型分布图

食品制售环节有热食类食品制售经营主体 4156 家、冷食类食品制售 795 家、生食类食品制售 112 家、糕点类食品制售 399 家、自制饮品制售 547 家、其他类食品制售 8 家。（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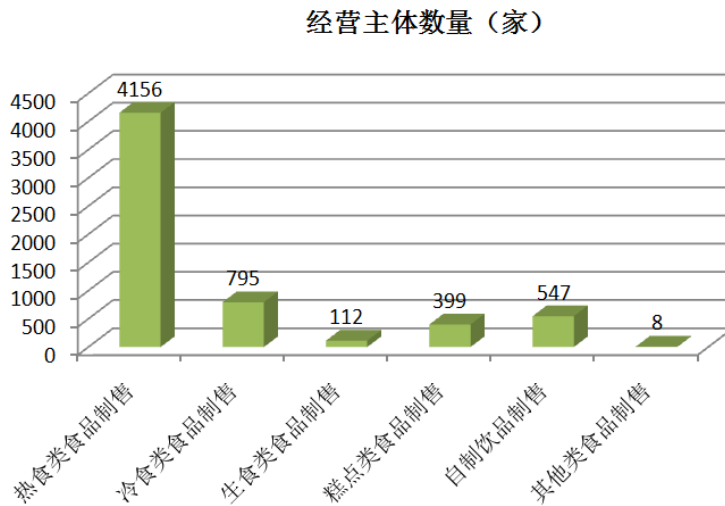


图 3 食品制售环节经营项目类型分布图

## 二、日常监管情况

### （一）食品生产环节监管情况

2019 年，在食品生产环节日常监管工作中，全市共出动执法检查人员 3754 人次，检查食品生产企业 543 家次，检查食品加工小作坊 1179 家次。检查发现违法违规食品生产企业 7 家次，存在违法违规问题 23 个，完成整改 23 家次（含上期末未完成整改主体数），移交稽查部门立案查处 1 件。检查发现违法违规的食品加工小作坊 5 家次，存在违法违规问题 11 个，完成整改 5 家次，移交稽查部门立案查处 2 件。（见表 1）

表 1 食品生产环节日常监管情况统计表

指标名称	单位	食品生产企业	食品加工小作坊
检查生产主体次数	家次	543	1179
出动检查人次	人次	1434	2320
发现违法违规的生产主体数	家次	7	5
发现违法违规问题数	个	23	11
完成整改生产主体数	家次	23	5
移交稽查部门立案	件	1	2

## (二) 食品经营环节日常监管情况

2019 年，在食品经营环节日常监管工作中，全市出动执法检查人员 23252 人次，检查食品销售经营主体 35940 家次，发现违法违规食品销售经营主体 759 家次，存在违法违规问题 1304 个，完成整改 698 家次。（见表 2）

表 2 食品经营环节日常监管情况统计表

指标名称	单位	销售环节	餐饮服务环节
检查经营主体次数	家次	16623	19317
出动检查人次	人次	11968	11284
发现违法违规的经营主体数	家次	201	558
发现违法违规问题数	个	276	1028
完成整改经营主体数	家次	197	501



### （三）“明厨亮灶”及量化分级实施情况

截止 2019 年 11 月底，全市共有餐饮服务经营单位“明厨亮灶”实施户 7113 家。餐饮服务经营单位量化分级评定 7761 家，其中优秀 110 家，占 1.42%；良好 4396 家，占 56.64%；一般 3255 家，占 41.94%。（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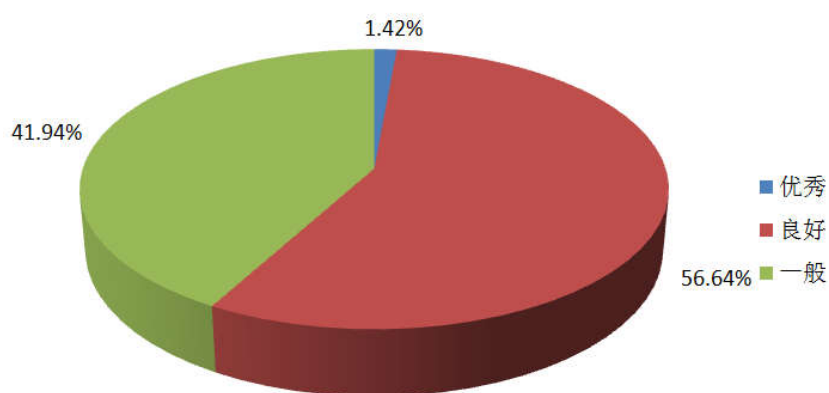


图 4 量化分级评定情况统计图

### 三、食品抽检情况

2019 年度，全市实际完成各级食品抽检监测 5439 批次。其中，国抽 260 批次，省级常规抽检 380 批次，省级专项抽检监测 203 批次，省级评价性抽检 199 批次，市本级食品抽检监测 1698 批次，县（区）级食品抽检监测 2699 批次。抽检监测共发现不合格（问题）食品 424 批次（其中抽检不合格食品 299 批次，风险监测问题食品 125 批次）。（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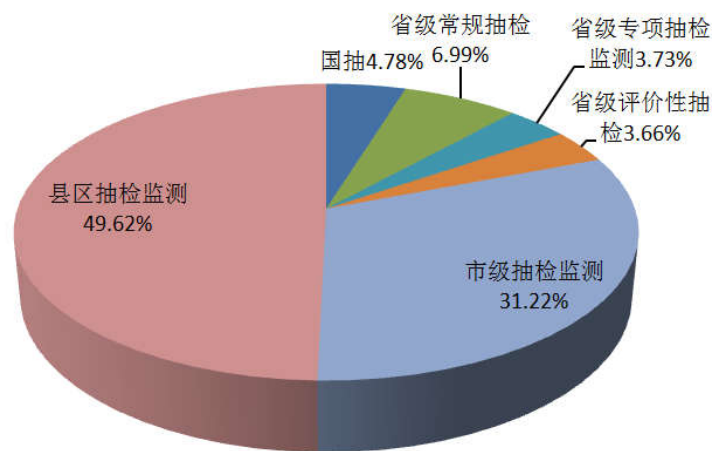


图 5 2019 年食品抽检任务分布图

本年度食品安全抽检覆盖粮食加工品、食用油和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乳制品、肉制品、保健食品、餐饮食品、食用农产品等 27 大类。不合格（问题）涉及粮食加工品、食用油和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肉制品、饮料、方便食品、薯类和膨化食品、蛋制品、酒类、蔬菜制品、豆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糕点、保健食品、餐饮食品、食用农产品 17 大类。

### 第三部分 保健食品监督管理

#### 一、保健食品经营许可情况

截止 2019 年 11 月底，全市共有取得保健食品经营资质的经营主体 1020 家。分区域看，东区有 244 家，西区有 169 家；仁

和区有 213 家；米易县有 313 家；盐边县有 81 家。（见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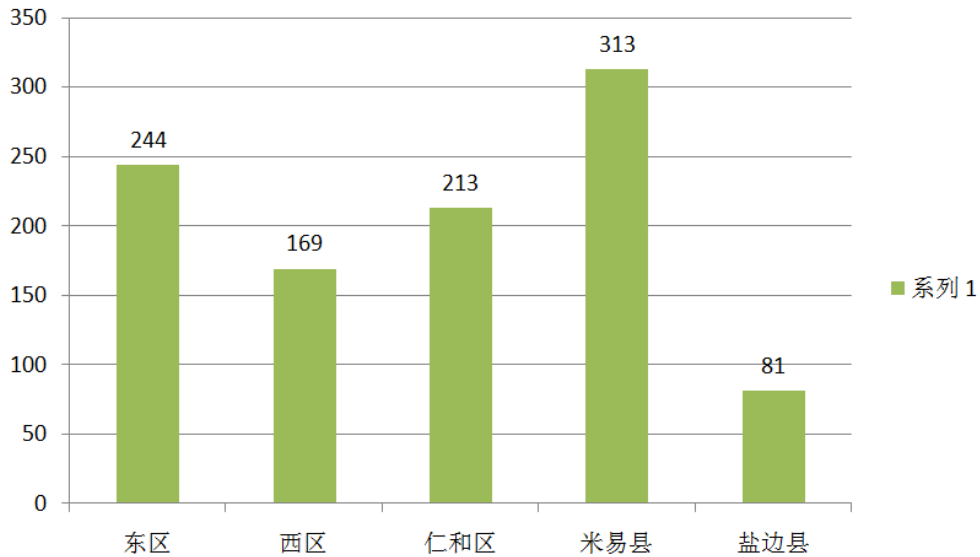


图 6 全市保健食品经营主体分布图

## 二、保健食品经营单位日常监管情况

2019 年，全市共检查保健食品经营主体 904 家次，发现违法违规经营主体 7 家次，完成整改 8 家次（含上期末未完成整改主体数）。

## 三、保健食品案件查处情况

2019 年，全市立案查处保健食品案件 8 件。货值金额 1.74 万元，罚款 23.98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0.32 万元。其中：未经许可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 1 件，发布违法广告的 2 件，其他违法行为 5 件。

## 第四部分 投诉举报情况

2019年，全市市场监管部门通过电话、网络、走访等渠道共接到各类食品投诉举报信息519件。其中：通过电话收到484件、网络收到26件、走访收到7件，其他途径收到2件。（见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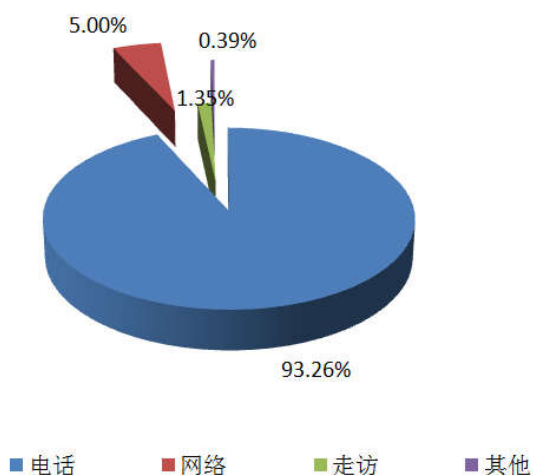


图7 投诉举报信息接收渠道统计图

按接收到的投诉举报信息类别划分，其中：投诉举报453件，受理447件，对6件进行立案调查，结案6件；群众咨询65件；群众意见建议1件。

从受理投诉举报环节类别看，涉及食品生产8件、流通260件、消费使用183件。（见图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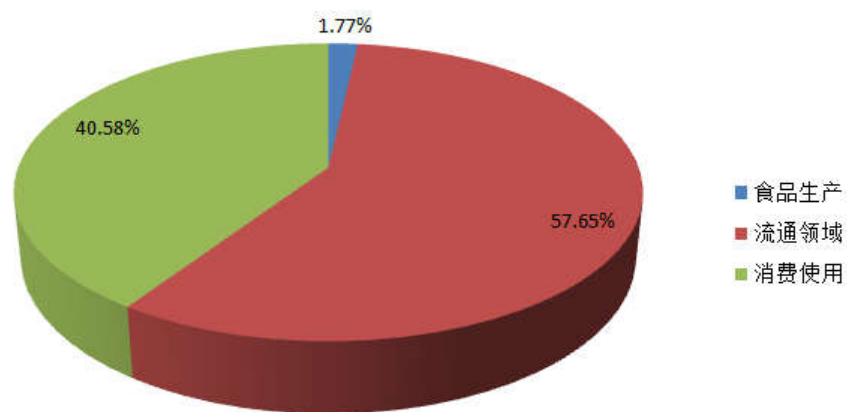


图 8 受理举报信息统计图